

蚌埠市气象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条例》)要求,由蚌埠市气象局编制。全文由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、其它需要报告等六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有疑问,请与蚌埠市气象局办公室联系。

(地址:蚌埠市蚌山区兰陵路 200 号蚌埠市气象局办公室,邮编:233000,电话:0552-3132211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,我局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,截至 12 月 31 日,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96 条。其中包括:政策法规 11 条,重大决策预公开 8 条,规划计划 9 条,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10 条,建议提案办理 2 条,机构领导 11 条,机构设置 15 条,财政资金 6 条,应急管理 122 条,精准脱贫 8 条,权责清单和动态调整情况 2 条,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 11 条,行政权力运行 4 条,“双随机一公开”7 条,招标采购 4 条,新闻发布 5 条,上级政策解读 5 条,本级政策解读 4 条,回应关切 2 条,监督保障 11 条等。

（一）围绕中心工作，全面做好主动公开

1. 做好政策发布和相关解读。市气象局及时发布法律法规、部门文件和上级及本级政策解读信息，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

2. 重点加强舆情回应。加强栏目建设，结合蚌埠论坛、市长热线对热点问题及时回应，尤其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影响社会稳定和突发公共事件的重点事项。

3. 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

（二）强化体制机制，依申请公开工作有序开展

按照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要求，建立我局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明确责任岗位和人员，要求做到准确领会、及时回复，加强督查。积极配合蚌埠市政务公开办公室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，面对社会关切的有关问题，做好部门联动，统一规范，协同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

2020年我局认真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，未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费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人员方面，市气象局政务公开工作由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相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领导小组成员，政务公开办设在局办公室，配备兼职人员一名。政务公

开工作稳步推进，任务落实、责任落实、人员落实和检查落实的“四落实”工作基本落到了实处。

经费方面，办公会议明确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费单独列支，统筹保障。

工作部署方面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管理动态调整机制。对本部门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定期评估审查，对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公开。

（五）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

2020年，我局重点做好政策解读，加强回应关切栏目建设，对项目制定、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，快速反应、主动发声。新建立重点领域工作，重点更新气象科普、气象专报等，凸显气象部门工作，树立良好气象部门形象。

（六）工作考核、社会评议和责任追究结果情况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，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核，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当中。

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欢迎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评议监督，强化责任追究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监督权。

2020年，各科室积极配合开展政务公开工作，未发生因不履行政务公开义务而发生的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办理行政许可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以及办理结果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	0	23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4	0	0
实施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的依据、条件、程序以及本行政机关认为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2	0	0
行政强制	0	0	0
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及其依据、标准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、标准及实施情况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	109800.0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	---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务公开主要问题表现在：政策解读的内容还需完善，形式还需多样化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多形式进行政策解读，及时更新财务信息、招聘信息等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蚌埠市气象局无其他报告事项。